

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

关于征集 2017 年城市教育装备合作与发展大会 主题报告、实践案例和优秀论文的函

各有关直辖市、地级市教育装备部门：

由北京、上海、南京、重庆、广州等多个城市自发组织的“城市教育装备合作与发展联盟”，先后在南京、广州、成都、太原、南昌和苏州等地成功举办了六届交流论坛，为促进城市基础教育装备工作创新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在此基础上，2017 年城市教育装备合作与发展大会将由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指导，《教育与装备研究》编辑部参与举办，拟定于 2017 年 10 月中下旬在广东省佛山市召开。

现面向全国各有关直辖市、地级市（含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下同）教育装备部门及所辖区县教育部门征集体现教育装备理论、政策和实践最新成果的大会主题报告、实践案例、优秀论文等。具体事宜函告如下：

一、大会主题

本次大会主题为：“落实《意见》精神，推动工作创新”。重点体现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普通中小学装备工作的意见》（教基一〔2016〕3 号）精神，展示交流城市教育装备工作实践

经验和改革成效，推动基础教育装备工作专业化和创新性发展。

二、征集内容

（一）主会议报告。以城市落实国家、地方政策，推动基础教育装备工作在“建、配、管、用”各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为主要内容。

（二）分会议报告。以城市（区、县、学校）落实有关政策，促进学校教育装备建设与应用实践创新为主要内容。

（三）实践案例。以城市（区、县、学校）教育装备管理或学校教育装备项目实施为主要内容。

（四）优秀论文。基础教育与装备领域相关的，涉及“国家、省、市、县、校”各层级、“建配管用研培评效”各方面有关政策、理论和实践研究最新成果。

三、遴选方式

（一）由大会专家组确定在大会作现场报告的单位。

（二）结合现场网络投票情况，选出优秀会议报告和实践案例若干名，颁发证书。

（三）优秀论文陆续在《教育与装备研究》发表。

四、有关要求

（一）起止时间：2017年8月7日至9月22日。

（二）数量格式：

1. 会议报告每市限1篇，不超过4千字，须辅以PPT。

2. 实践案例每市限5篇，每篇不超过2千字，可附相关图片。

3. 优秀论文每市限 10 篇，每篇约 3500 字，按照论文格式。

(三) 报送方式及联系人：

1. 请有关直辖市、地级市教育装备部门统一组织征集事宜，按时将有关材料电子版发至《教育与装备研究》编辑部，并抄送大会秘书处。

2. 联系人：

《教育与装备研究》编辑部，加顺花，13522014313，
491623009@qq.com.

大会秘书处，后有为，18936038208，朱老师，
17712853428，3471165367@qq.com.

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教育与装备研究》编辑部
2017 年城市教育装备合作与发展大会秘书处
2017 年 8 月 7 日